

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 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方案

规划单位：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编制单位：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2023 年 10 月

目 录

一、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方案简介·····	1
二、广告标牌设施规划图表说明(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	3
三、广东省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方表·····	4
四、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设置示意图·····	5

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编制方案简介

一、项目简介

甬莞高速公路位于东莞市东西部，主线长56.458公里，一期施工路段为五点梅互通至高速公路终点，再加上新联支线的2个隧道标段，共59.458公里。一期工程于2003年5月正式开工，2005年9月29日正式通车试运营。

甬莞高速起于虎门镇，终点于谢岗镇南面村，接东深公路经大朗、松山湖科技产业园区、大岭山、大岭山林场、长安等镇，在花灯盏分为两支，主线经五点梅水库接广深高速；支线至虎门新联接广深高速公路及省道S358。

甬莞高速惠常段于2007年动工，其东莞段经过谢岗、樟木头和常平三个镇，起于与惠州交界的谢岗镇南面村，向西经大龙村华泰工业园南侧、樟木头镇万福陵园南侧，过赤山村跨S357线后，再经文裕工业园区南侧，止于常平镇，和常虎高速公路相连，线路全长14.92公里，全线采用双向6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时速120公里，预算总投资约13亿元。惠常高速东莞段设有三个收费站，分别位于谢岗、樟木头和常虎高速连接处。

二、规划依据

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主要参考了以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
- 2、《公路安全保护条例》；
- 3、《收费公路管理条例》；
- 4、《广东省公路条例》；
- 5、《关于印发〈广东省公益广告促进和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宣通〔2016〕41号）
- 6、《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路政管理的实施细则》（粤交〔2021〕22号）。
- 7、《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编制和设置管理的通知》（粤交路〔2022〕389号）。

三、规划方案

本次 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共计规划广告标牌设施 5 块。其中，高耸式广告牌 4 块，落地式广告标牌 1 块。规划详情见《广东省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方案表》和《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设置示意图》。

广告标牌设施规划图表说明（G1523 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

广告标牌设施规划点位数量表

序号	位置名称	广告牌规划 点位数量（个）		累计 （个）
		高耸式	落地式	
1	樟木头收费站	1	0	1
2	谢岗收费站	3	1	4
合计		4	1	5

标注规则说明：

1、互通及主线立交的高耸式广告牌设施需标注牌面滴水线与主线或匝道防撞栏（无防撞栏的，以防撞墙或公路路肩外侧为准，下同）之间的三边垂直距离；

2、隧道口中间的高耸式广告牌设施需标注牌面滴水线与两侧主线防撞栏之间的距离，同时标注广告牌基础中心至隧道口外缘口之间的垂直距离；

3、收费广场的落地式广告牌设施外缘滴水线与公路防撞栏之间的距离均应 $\geq 1\text{m}$ ，不在图示上另行标注；

4、广告牌设施需在图中标明：“编号”、“桩号”、“高度”、“形式”等4个要素。

5、枢纽式互通立交与之相交高速公路已有广告牌设施规划的，在图中用符号“”表示，且需在图中标明“批文文号”、“编号”、“桩号”等3个要素。

绘图规则注释：

1、正线：主线中心桩号起始点连线为正线，桩号递增方向为正线方向。如“省界至湛江段”中：正线方向为省界至湛江方向，省界为起点，湛江为终点。

2、编号：“高速线路编号”——“路段起止点简称”——“位置名称拼音首字母缩写”——“序号”。

（1）高速线路编码：如“玉湛高速”为“S63”；

（2）路段起止点：如“玉湛至湛江段”为“YZ”；起止点均在同一地级市的，则按照辨识度高的原则进行简称命名，如“广州绕城高速（南二环段）”为“NEH”；

（3）位置名称拼音首字母缩写：如“和寮互通”为“HL”；

（4）序号：按照“先正线左侧后正线右侧”原则从小桩号到大桩号依次编号。

3、形式及设置尺寸：

（1）高耸式广告牌设施：应采用双面或三面板，尺寸一般采用 $18\text{m}\times 6\text{m}$ ；总高度不宜大于22米，图中符号为高耸式（双面牌），符号为高耸式（三面牌），主要设置区域：主线两侧、互通立交、服务区（停车区）出入口。

（2）落地式广告牌设施：设置的总高度（含基座高度）不得大于8米（收费站区）、10米（服务区、停车区），版面长度应与周边环境以及收费站顶长度相适宜。图中符号为落地式（落地牌），主要设置区域：收费站广场、服务区（停车区）两侧；符号为落地式（站顶牌），主要设置区域：收费站站顶。

编制单位：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广东省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规划方案表

线路名称：G1523甬莞高速（东莞常平至谢岗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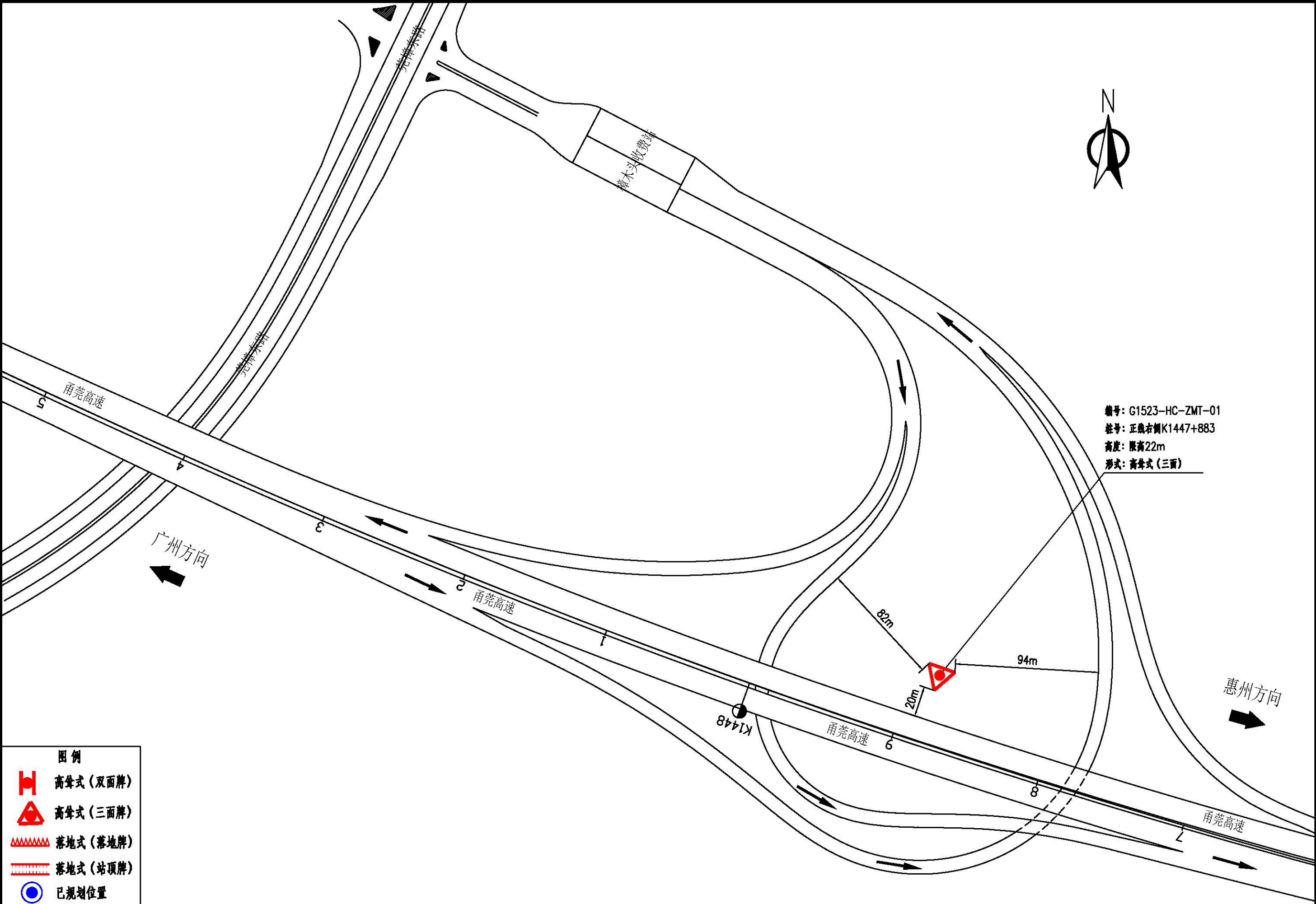
管理（经营）单位：

序号	规划位置编号	对应图号	广告标牌设施规划位置/型式						规划位置状况								规划位置周围状况						
			里程桩号	正线左/右侧	牌面滴水线与主线防撞栏水平距离（米）	牌面滴水线与匝道防撞栏水平距离A（米）	牌面滴水线与匝道防撞栏水平距离B（米）	广告标牌设施型式	用地属性	地面简单描述	主线两侧	两主线间	服务区（停车区）	互通立交	收费站区	限高（米）	与同线邻近规划位置间距		与并行或交叉线路相邻规划位置间距	是否在公路建筑控制区及其他不安全区域	是否在隧道上方和洞口外100米，边坡、坡脚护坡上等	后100米范围内有无交通标志	
																	同侧	对侧					
1	G1523-HC-ZMT-01	01	K1447+883	右侧	20	82	94	高耸式（三面）	公路用地	樟木头互通绿化用地					✓		22	/	/	/	否	否	无
2	G1523-HC-XG-01	02	K1442+096	左侧	22	71	92	高耸式（双面）	公路用地	谢岗互通绿化用地					✓		22	/	/	/	否	否	无
3	G1523-HC-XG-02		K1441+860	右侧	/	/	/	落地式（广场牌）	公路用地	谢岗收费站广场						✓	8	/	/	/	否	否	无
4	G1523-HC-XG-03		K1441+899	右侧	20	48	43	高耸式（双面）	公路用地	谢岗互通绿化用地					✓		22	/	/	/	否	否	无
5	G1523-HC-XG-04		K1442+029	右侧	20	34	38	高耸式（三面）	公路用地	谢岗互通绿化用地					✓		22	/	/	/	否	否	无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备注：

1. 正线方向：惠州市→广州市；
2. 无防撞栏的，以防撞墙或公路路肩外侧为准。

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设置示意图



项目名称	G1523甬莞高速公路（东莞常平至谢岗段）	图号	01	位置	位置	樟木头收费站	编制单位	广东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
------	-----------------------	----	----	----	----	--------	------	---------------

高速公路两侧广告标牌设施设置示意图

